

常州市金坛区教育局 常州市金坛区卫健局

坛教字〔2019〕43号

关于公布金坛区中小学校兼职保健老师培训 合格人员的通知

区各中小学校：

学校卫生工作是学校教育工作中的一项重要工作，为扎实做好此项工作，针对目前我区部分中小学校校医严重不足的现状，区教育局和区卫健局决定由部分体育老师经培训合格后兼职保健老师工作。2019年8月28日，区教育局联合卫健局对兼职保健老师进行了系统培训，经专家考核、评估，欧阳红珍等57位同志达到兼职保健老师考核要求，现以公布。

附件：金坛区中小学校兼职保健老师培训合格人员名单



2019 年 8 月 30 日

(此件公开发布)

常州市金坛区教育局办公室

2019 年 8 月 30 日印发
